**西班牙的可再生能源法律及政策**

21世纪以来，西班牙的可再生能源产业在相关法规政策的推动下飞速发展。据统计，2010年西班牙可再生能源产业共创造约100亿欧元的产值，占该国当年国内生产总值的0．94％。在可再生能源各产业中，风电产业和太阳能产业发展增速较快，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就。

**风电政策法规：**

西班牙风电产业的相关法律法规主要表现在对其上网电价的相关规定方面，以保证风电企业和电网企业实现双赢。对于风电产业来说，{54号电力法》中规定的“双向义务”的政策优势在通过后续法律逐步完善的风电上网价格机制中得以体现。西班牙通过1998年颁布实施的{2818／1998号皇家法令》和2004年颁布实施的{436／2004号皇家法令》中的有关规定逐渐确立了成熟了价格机制，形成了风电电价的“双轨制”，即固定电价和溢价机制相结合的方式。其中固定电价方式是将风电电价水平固定，约为电力平均参考销售电价的90％，电网企业必须按照这样的价格水平收购风电，超过电网平均上网价格部分由国家补贴；而溢价方式则是风电企业按照电力市场竞争规则与其他电力一样竞价上网，但政府额外为上网风电提供溢价，即政府补贴电价，因此电价水平为“溢价+电力市场竞价"，风电溢价为平均参考销售电价的50％。这种“双轨制”规定发电企业可以在两种方式中选择一种作为确定电价的方式，但只能在上一年年底选择一次，并持续一年。

 **太阳能相关政策法规：**

2004年颁布的《436／2004号皇家法令》中规定，从2005年起对太阳能光伏发电系统执行固定上网电价制度，价格为0．44e／kWh，有效期25年。2007年颁布《661／2007号皇家法令》取代了《436／2004号皇家法令》。该法令保留了原有的固定上网电价水平，并提出了对太阳能光伏发电企业进行退税的政策。2009年开始实施的《1578／2008号皇家法令》通过修改电价机制和限定补贴的方式控制了光伏产业过热发展。

由于太阳能光热发电项目规模发展较晚，实际并网仅有5年的历史，所以在先前的法案中并不包含对该产业相关领域的具体内容，其上网电价和相应的补贴与《435／2004号皇家法令》中规定的可再生能源发电内容保持一致。有关太阳能光热发电的未来发展规划，《2005-2010年西班牙可再生能源计划》确立了2010年太阳能光热发电总装机容量达到500MW的目标。该目标己于2010年底实现。在消除壁垒支持该产业发展方面，该计划包含如下激励措施：
一促进太阳辐照度的测量工作
一保持《436／2004号皇家法令》和《235I／04号皇家法令》中的相关规定
一推动太阳能光热产业具体法律法规的生成
一对计划颁布时正在进行的项目(PSIO和Andas01)进行总额620万欧元的政府财政投资
一帮助实验项目投产
一推动建立光热发电设备配件工业
在《2011~2020年西班牙可再生能源国家行动计划》中，该国政府对太阳能光热发电产业提出了新的发展目标： 2020年，该产业装机容量将达到5079MW，并于当年生产15 353GWh电力。此外，在激励措施上没有做出对该产业的明确规定，只是提出对太阳能产业的技术创新进行支持。

关于西班牙太阳能热利用的法规政策，主要是针对民用太阳能热水器进行规定的。该产业的相关法律最早是由巴塞罗那市制定的地级《城市太阳能法令》，该法令规定，凡是超过22户的新建建筑，如果每天的热水消费量超过2500L，则必须安装太阳能热水器，且太阳能热水器须满足60％以上的热水需求；同时，容积超过lOOm3的新建室内游泳池也必须安装太阳能热水器。随后，其他城市陆续效仿巴塞罗那市出台相关地市级法案。2006年，西班牙颁布实施了《建筑技术法令》，其中包括了强制安装太阳能热水器的政策内容。一句该法令，所有有热水需求的新建建筑、既有建筑改造以及室内游泳池必须安装太阳能热水器，且必须满足最低太阳能保证率、规定的技术标准和规定的维护措施等要求。《2005—2010年西班牙可再生能源计划》除了提出加快制定与实施《建筑技术法令》以外，还明确规划2005—2010年问，政府通过财政支出对太阳能热利用产业进行3．4亿欧元的投资，同时加快促进其技术进步，以降低成本。最新的《2011~2020年西班牙可再生能源国家行动计划》中，对太阳能热利用的发展提出了明确的目标，其安装面积将在这10年间增加760万平米，达到1000万平米，并于2020年提供644ktep的热能。

**生物燃料相关政策法规：**

西班牙属于较早规模化发展生物燃料的国家，其国内的政策法规对该产业发展给予了支持，其主要方式为减少税费、配额管理、投资补贴等。在减少税费方面，在《22／2005号皇家法令》中设立了促进生物质燃料商业化财政激励措施。截至2012年底前，生物质燃料的烃税免除，其针对柴油的相应税率为0．275e／L，汽油为0．371 e／L。配额管理是指西班牙规定在汽油中混合一定比例的生物质燃料的配比方法。西班牙于2007年颁布法令规定强制将生物质燃料混合到汽油中，2008年的标准为1．9％但并非强制性目标， 2009年和2010年分别为强制性的3．4％和5．83％。此外，西班牙政府还对生物质燃料企业进行补贴，以鼓励其对技术进行研发，并且引入欧盟对种植相应经济作物的农民实行45e／3顷补助的政策。在国家计划层面，主要是通过鼓励对该产业的投资、修改相应法案以适应产业发展以及制定技术标准等措施，激励生物燃料产业发展。